

《舊約聖徒救恩與基督》教師輔導手冊

一、手冊引言與教學目標

引言：

本輔導手冊旨在協助教師、牧者或小組長，就“舊約聖徒如何得救”這一核心神學議題，展開深入且清晰的教導。此問題的核心張力在於如何協調舊約中義人得救的事實與新約《約翰福音》14:6中耶穌作為唯一救贖道路的絕對宣告¹。本手冊將依據改革宗聖約神學的框架，提供一個貫穿整本聖經的、以基督為中心的統一答案。

教學目標：

在完成本課程學習後，學員應當能夠：

1. **闡明核心問題**：清晰描述舊約救恩與基督唯一性之間的表面張力。
2. **掌握核心原則**：理解“因信稱義”是貫穿新舊約的唯一救贖方式³。
3. **解釋預表與實體**：說明舊約的律法和獻祭是如何作為“影子”和“訓蒙的師傅”指向基督的⁵。
4. **辨析不同觀點**：簡要比較時代論、亞米念主義及天主教在該問題上的不同看法。
5. **通達聖約神學**：運用“恩典之約”的統一框架，解釋基督救贖的追溯性功效，化解神學張力⁵。
6. **深化個人信仰**：從上帝救贖計畫的宏偉與一致性中，獲得更深的敬拜、感恩與得救的確據。

二、核心概念解析

在教學過程中，請確保學員理解以下關鍵術語：

- **因信稱義 (Justification by Faith)**：指上帝並非根據人的行為或功德，而是單單因著人對上帝應許的信心，就在法律地位上宣告人為“義”³。
- **歸算 (Imputation)**：一個法律和會計術語，指將本不屬於某人的義（即基督的義），合法地劃歸到他的帳戶上³。
- **原始福音 (Protoevangelium)**：指《創世記》3:15中上帝首次宣告的福音，即“女人的後裔”將戰勝撒但，這是對基督救贖工作的最初應許⁹。
- **訓蒙的師傅 (Tutor/Schoolmaster)**：保羅在《加拉太書》3:24中對律法的比喻，指律法的功能在於揭示人的罪，從而將人引向基督的恩典⁵。
- **影子與實體 (Shadow and Substance)**：《希伯來書》用來描述舊約禮儀與基督關係的概念。舊約的獻祭、祭司等都是指向基督這個終極“實體”的“影子”⁵。

- **恩典之約 (Covenant of Grace)**：改革宗神學的核心框架，指上帝在基督裡設立的、貫穿整個人類歷史的單一救贖計畫。此聖約的實質不變，但在不同歷史時期有不同的施行方式（如舊約的預表和新約的聖禮）⁷。

三、課程內容大綱與教學要點

第一課：永恆不變的根基——信心

- **核心內容**：無論新約還是舊約，得救的根基從未改變，始終是因信稱義。
- **教學要點**：
 1. **亞伯拉罕的範例**：重點分析《創世記》15:6 和保羅在《羅馬書》第4章的論證¹³。強調亞伯拉罕稱義是單純因著“信”，這發生在他受割禮和摩西律法頒佈之前，證明信心是獨立於行為和禮儀的根本途徑⁴。
 2. **信心的對象**：引導學員思考舊約聖徒信心的對象是什麼。這並非模糊的信，而是指向一位未來救贖主的特定盼望。引用《約翰福音》8:56（亞伯拉罕看見主的日子）、《希伯來書》11:13（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）等經文，證明他們的信心具有前瞻性的、指向基督的特質⁵。
- **討論問題**：亞伯拉罕的例子如何挑戰了“舊約靠行為，新約靠信心”的普遍誤解？我們今天信心的對象和亞伯拉罕信心的對象，本質上有何相同與不同？

第二課：指向基督的“路標”——律法與獻祭

- **核心內容**：舊約的律法與獻祭體系並非另一條救贖道路，而是上帝用來引導人認識基督的工具。
- **教學要點**：
 1. **律法如“鏡”**：講解律法作為“訓蒙的師傅”的功能（加3:24）⁵。律法的作用是讓人知罪（羅3:20），顯明人靠自己無法達到上帝的標準，從而驅使人尋求上帝的恩典。
 2. **獻祭為“影”**：講解獻祭體系的預表性功能（來9-10章）。強調公牛和山羊的血“斷不能除罪”（來10:4）⁶。獻祭的作用在於：(1) 教導“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”的代贖原則¹⁵；(2) 指向那將要來臨的、一次獻上便永遠有效的真正祭物——耶穌基督⁵。
 3. **基督之死的追溯性**：重點講解《希伯來書》9:15，基督的死“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”⁵。這表明十字架的功效超越時間，是所有時代信徒得救的唯一功績基礎。
- **討論問題**：如果律法和獻祭不能真正除罪，為什麼上帝還要設立它們？這對我們理解上帝的智慧和祂的教學方式有何啟發？

第三課：百家爭鳴——不同宗派的觀點

- **核心內容：**客觀介紹不同神學體系如何嘗試解答此問題，以拓寬學員視野，並為闡述改革宗觀點的優越性做鋪墊。
- **教學要點：**
 1. **時代論：**強調神在不同時代有不同的管理法則。其救恩觀的核心在於，舊約信徒信心的“內容”是神在他們那個時代的特定啟示，不必然是對基督的明確認識。
 2. **亞米念主義：**強調神的普世救贖意願和人的自由意志。其核心概念是“預先恩典”（Prevenient Grace），即神賜給所有人一種使其能夠回應福音的普遍恩典。舊約聖徒因運用自由意志回應了他們當時所領受的光而得救。
 3. **羅馬天主教：**認為舊約義人死後進入一個名為“古聖先賢獄”或“亞巴郎的懷抱”的等候之所¹⁷。基督在死後“下降陰府”，向他們宣告福音，才為他們開啟了天堂之門¹⁷。
- **教學活動：**可將學員分組，每組負責總結一個宗派的觀點，並報告其優點與潛在的聖經難題。

第四課：融會貫通——恩典之約的統一性

- **核心內容：**闡述改革宗聖約神學如何提供一個最全面、最符合聖經的答案。
- **教學要點：**
 1. **一個聖約，多樣施行：**介紹“恩典之約”是上帝唯一的救贖計畫⁷。區分其不變的“實質”（因信基督得救）和在歷史中變化的“施行方式”（舊約的預表 vs. 新約的實體）⁷。
 2. **一個子民，一棵橄欖樹：**講解《羅馬書》11章的橄欖樹比喻¹⁸。強調上帝的子民（教會）是一個有機的整體，從舊約到新約一脈相承。外邦信徒是“嫁接”進去的，而非取代了以色列。
 3. **化解張力：**回到《約翰福音》14:6，在此框架下，耶穌的宣告鞏固而非推翻了舊約的救恩。舊約聖徒正是“預期性地”藉著這位唯一的道路得救的。基督是所有時代信徒得救的唯一根基⁵。
- **討論問題：**“恩典之約”的觀點如何幫助我們理解整本聖經的統一性？認識到我們與亞伯拉罕、大衛同屬一個屬靈家庭，對你的信仰生活有何實際影響？

四、總結與應用

在課程結束時，引導學員進行總結與反思：

1. **上帝計畫的宏偉：**上帝的救贖計畫並非零散的應對措施，而是一個從創世之初就已定下的、貫徹始終的榮耀計畫。這應當激發我們對上帝智慧與信實的敬畏和頌贊。
2. **基督工作的核心：**基督是整個救贖歷史的中心與頂點。無論是舊約的盼望還是新約的回望，焦點始終是祂。
3. **我們蒙福的地位：**相比舊約聖徒只能透過模糊的影像來信靠，我們活在福音之光完全顯明的時代，擁有整本聖經的清晰啟示¹⁹。這份福氣應當轉化為更深的感恩、更堅定的信靠和更火熱的見證。我們沒有理由懷疑，更應當珍惜並活出這份藉著基督而來的、確鑿無疑的救恩。